

囊谦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0年4月11日在囊谦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囊谦县人民法院代院长 郑炜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囊谦县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9年主要工作

过去的一年，县法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县政府、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和上级法院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共受理各类案件692件，办结675件，同比增长126.89%和142.8%，结案率达97.54%，同比上升6.39个百分点，收结案数创历史新高，结案率居全州第一、全省第五。

一、勤于执法办案，在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上见成效

扫黑除恶，弘扬社会正气。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后召开党组会议3次，领导小组会议5次，工作部署推进会2

次，与审判执行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推进。依法严惩涉黑涉恶犯罪，集中审理了总周某某等十人非法转让、倒卖土地使用权案和旺某等十二人非法采矿案两起涉恶案件，对涉恶犯罪分子一律判处实刑。持续推动“打伞破网”、“打财断血”，罚没资金261万元，收缴21万元。多次参与协调会议，充分发挥协调办案机制作用，强化涉恶案件土地、财物等处置力度，紧握扫黑重拳。

突出重点，打击刑事犯罪。受理刑事案件31件，审结30件，结案率96.77%。把维护藏区安全稳定作为首要职责，牢牢掌握反分裂斗争主动权。依法严惩危害生命财产安全犯罪，审结故意伤害、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18件26人，抢夺、盗窃、诈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案件7件7人；依法严惩群众反映强烈的犯罪，审结非法持有、私藏枪支、弹药、非法采矿、非法转让倒卖土地犯罪案件3件22人。目前，由州法院指定管辖的格某某案、扎某某案等全州重点案件正在审理当中。

定分止争，化解社会矛盾。受理民事案件493件，审结485件，结案率98.38%。审结婚姻家庭纠纷13件；劳动争议纠纷262件，其中农民工讨薪案235件，追回劳动报酬473万元。积极推进繁简分流、诉前调解、诉讼保全等措施，调解案件364件，调解率75.05%。落实司法救助制度，为符合条件的当事人减缓免诉讼费20.44万余元，司法救助困难当事人5件5人10.1万元。

注重审查，规范行政执法。受理行政案件 2 件，审结 2 件，结案率 100%。加强司法与行政的良性互动，邀请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参与庭审观摩 10 余人次，解答行政执法疑难问题 3 件，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与涉案行政机关的庭前沟通交流，引导其正确面对出庭应诉工作，有效化解行政争议。加强行政法律、法规的宣传讲解，延伸司法服务触角，推动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靶向狙击，攻克执行难关。受理执行案件 167 件，执结 158 件，执结率 94.62%，执行到位金额 1357.23 万元，“三个 90%、一个 80%”核心指标如期达标。紧紧依靠县委及政法委领导，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倾力革除执行“顽疾”。常态化开展各类执行行动，出警 30 余人次，依法对 7 人采取拘留措施，将 13 人纳入失信名单并限制高消费。加大曝光失信被执行人的力度，根据本地实际，在县城街道张贴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促使 4 人次主动履行义务，执行到位 101 万元。

二、忠于司法为民，在回应人民司法需求上出实招

诉讼服务更便捷。加强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和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全力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全方位诉讼服务平台。“线上”推行跨域立案、自助立案等便民服务，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通过网上立案 24 件、微信、支付宝网上缴费 10 件，电子送达 71 件，开通移动微法院，打造“24 小时”司法服务平台，办理案件 35 件。“线下”对服务提档升级，“一张笑脸、一杯热茶、一句问候”，双语导诉、微笑服务、设备优化，

打造便捷、有序、高效、温馨的诉讼环境。

化解纠纷更多元。切实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支持，指导便民联络员调处纠纷 17 起；切实加强诉讼调解，引导人民陪审员参与审判、调解 15 件；切实发挥诉讼服务中心实体解纷作用，全年共接待群众 2700 余人次，诉讼指导 420 余人次，判后答疑 140 余人次，调处纠纷 173 件。

司法公开更透明。继续完善审判流程、裁判文书、执行信息、庭审公开四大平台建设，公开审判执行信息 23 条、裁判文书上网 798 份、网络庭审直播 89 场。继续运用传统和新媒体相融合的方式，张贴拘留公告 11 份，开庭公告 89 份，开展“公众开放日”2 次、法律八进 5 次；通过“一网两微”发布各类审务信息 12 条，推送失信被执行人信息 1 次 14 人，继续巡回法庭，巡回办案 8 次，受理案件 4 件，法治宣传 7 次，提供咨询 1200 余人次，办案行程 2900 余公里。

三、谋于改革创新，在提升司法公信水平上求突破

院庭长办案常态化。充分发挥院庭长作为业务专家和资深法官的示范引领作用，带头审理重大、疑难、复杂、新类型案件，全年办结案件 261 件，占全院结案总数的 38.77%，同比上升 13.95%；强化院庭长对“四类案件”的监督管理，通过“静默式监管”，完成查阅卷宗、旁听庭审等，确保“放权不放任、监督不缺位、到位不越位”；完善对院庭长办案情况的考核监督机制，按月公示办案数量等指标，促进办案常态化。

“智慧法院”深度运用。明目标，召开信息化建设及应用推进会 2 次，督促干警加快信息化应用步伐，提高信息化应用水平。提素质，先后开展为期两周的信息化应用培训，从理论知识到实际操作，确保干警学懂弄通用好。抓关键，把握关键节点，实现案件办理全程系统内操作、证据材料同步系统内生成，电子卷宗覆盖率达 99%以上。强落实，推行“无纸化办公”，线上收发文件和通知 58 份，院领导在办公系统签批裁判文书和文件 497 份，基本实现办公办案网上运行。

提速提质提公信力。落实评查制度，全年抽查各类案件 80 件，听评庭审 54 件，发布通报 24 期，评查结果通报到庭、到人，及时整改。加强督促管理，将办案质效与法官绩效紧密挂钩，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员额法官人均办案数 75 件，同比上升 141.9%，案件平均审理周期 36.8 天，比去年同期缩短 12.3 天，服判息诉率 92.3%，同比上升 3.7 个百分点。

四、严于治院管理，在锤炼过硬人才队伍上用良方

旗帜鲜明强政治。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结合“抓用活强”党支部、“一职九联”等工作，以支部为单位实施党建工作方案，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扎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0 次，组织党员干部进社区、进校园、进乡镇 7 次。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开展专题读书班 1 次、研讨会 3 次、主题党日活动 3 次、集中学习 9 次、讲党课 4 次、红色教育 1 次、开展调研 2 次、召开组织生活会 1 次、民主生活

会 1 次，查找问题 15 项、收集意见建议 8 条、明确整改措施 33 条、整改问题 13 项。

刀刃向内转作风。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深刻汲取反面典型教训，以案为戒，开展多形式警示教育，形成以专职纪检监察员为主、廉政监察员为辅的“嵌入式监督”新机制，为党员干部划清履职“黄线”和行为“红线”，压实中层干部“一岗双责”，化解主体责任落实的“中梗阻”。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党建工作、审判事务、庭审规范等方面开展督察，全力破除“庸懒散”。主动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多措并举履职能。完成内设机构改革，优化审判资源配置。充实干警队伍，推荐第四批员额法官 2 人，定向招录聘用制书记员 3 名，被省院增评民汉双语法官 1 人，双语人才 2 名。扩大司法民主，选任人民陪审员 4 名。组织干警参加调训 21 期，调训干警 105 人次。参加各类培训 17 期，培训干警 24 人次。注重实战实用实效，加强岗位练兵、技能竞赛和传帮带，组织 34 名干警交叉学习锻炼。

一年来，我们始终把自觉接受监督作为依法履职的重要保障和改进工作的动力源泉，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报告法院依法履职情况、重点工作安排部署，积极落实县人大常委会交办转办的各项工作，妥善办理县人大代表提出的重点建议；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庭审、见证执

行 3 次。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邀请电视台等媒体报道法院大案要案审理、执行活动 2 次，以阳光审判增强群众对司法公正的获得感。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县法院各项工作稳中有进、进中有新，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监委、检察院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社会各界、广大人民群众关心支持帮助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囊谦法院，向大家表示衷心感谢和崇高敬意！

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我院的工作仍然存在诸多问题和不足，主要体现在：面对中心工作，综合运用法律政策，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面对新时代要求，司法能力不强，法官断层问题突出，司法辅助人员量少质弱，书记员队伍不够稳定需要进一步改善；面对群众需求，监督并支持依法行政、加强自身公正司法的能力需要进一步强化等。对此，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2020 年工作安排

2020 年，囊谦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更好地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回应人民群众期待，推动审判执行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以更高要求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始终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努力为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效能现代化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始终将法院工作置于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中谋划部署，始终确保法院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以更大力度深入推动扫黑除恶。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聚焦涉黑涉恶重点行业、领域，持续发力、攻坚克难。完善重大案件会商机制，依法规范办案，确保办案质量。积极总结办理经验，建立健全与行业主管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做到“深挖根治”、“长效常治”，推动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

以更大力度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为全县发展大局提供坚强司法保障，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大对涉众型经济犯罪打击力度，切实防范金融风险；依法审理扶贫领域的各类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以更实举措保障人民合法权益。全面巩固执行攻坚战成果，为切实解决执行难打下坚实基础。加强民生司法保障，依法妥善审理涉及教育、就业、医疗等各类民生案件，完善司法便民利民措施，满足人民多样化司法需求。坚持依法保护和监督支持相结合，妥善处理行政争议。加强诉讼服务体系建设，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扎实推进诉源治理，推动完善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以更严要求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法院队伍。牢牢把握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进一步激励广大干警担当作为。持续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提高司法质效和公信力。坚持抓党建带队建，切实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和依法履职水平，使干警思想、理念、能力真正进入新时代，为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实现新发展提供有力组织保障。

各位代表，做好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决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砥砺前行，在新的起点上奋力开创法院工作新局面，为加快建设新襄谦作出新贡献！